

#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3 年 9 月 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认真审阅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有关事项，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 一、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途及新增募投项目的独立意见

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途及新增募投项目事项是公司根据宏观环境、项目进展和公司经营实际情况做出的合理调整，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和长远战略。变更募集资金投入的新项目仍属于公司的主营业务范畴，且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对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具有积极作用，有利于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该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途及新增募投项目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陈忠 罗斌 张瑞根

2023 年 9 月 6 日